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5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5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7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10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2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8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9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20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2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3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3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3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4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5

九、政府采购情况.....	25
十、绩效管理情况.....	2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70
十二、其他说明.....	7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70
（二）其他.....	7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7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国资委）是全市工业经济和国有资产综合监管部门，主要职责和任务分四大块：工业经济管理、国有企业监管、民营经济和党组织建设。主要职责包括：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以下统称为中小企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工业和信息化、中小企业规章草案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服务中小企业；研究提出扶持全市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

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督市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工作。？

（二）提出全市工业高质量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全市工业高质量发展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三）制定全市工业和信息化的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参与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对中小企业的产业政策，研究拟定全市中小企业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和推进中小企业产业结构的调整，指导全市中小企业发展园区建设。？

（四）监测分析工业经济和中小企业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编制并组织实施中小企业近期发展调控目标和措施，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和中小企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和建议。负责经济运行中的多种交通运输方式的综合协调。开展重要运行要素的保障协调。组织推进工业领域现代物流发展工作。？

（五）提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负责工业和信息化财政性资金安排使用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企业技术改造类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不含煤炭类项目）的核准、备案。负责全市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工业园区、信息产业园区的宏观指导、规划发展、组织协调和综合管理工作。？

（六）拟订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优化提升传统产业。组织实施全市有关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七）负责培育发展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承担全市新材料、原材料、装备制造、化学工业、消费品和电子信息等行业管理和产业促进工作，承担药品储备管理职责，办理长治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有关事务。？

（八）综合分析工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促进可持续发展。拟订

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业循环经济、清洁生产促进政策。指导行业和企业节能环保工作。参与拟订全社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工作。？

（九）推进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负责建立服务企业常态化机制，统筹推进服务企业工作。？

指导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和完善创业辅导体系，改善创业环境；协调落实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份额的有关工作。？

（十）承担工业和信息化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紧急状态下重要物资生产组织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十一）负责全市信息化工作，统筹推进全市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和信息安全，协调工业领域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指导推进工业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制造和应用。？

（十二）负责全市大数据发展应用工作。负责大数据建设的规划组织实施、项目统筹管理等工作。承办市大数据发展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十三）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经济技术对外交流合作工作。？

指导全市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的教育培训及人才、智力引进工作；指导全市中小企业外事、外经、外贸工作；组织中小企业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指导中小企业外资引进、利用工作。？

（十四）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十五）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十六）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十七）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十八）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十九）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制定有关制度，依法对所属各县、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协调中央、省、外地在长治地区国有企业改革发展中与地方相关的事宜；指导国有企业的法律顾问工作。？

（二十）指导全市各类中小企业的改革、改组、改造，推进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指导中小企业融资上市工作；促进建立和发展中小企业产权及相关要素市场，指导中小

企业的股份制改造。？

（二十一）对全市各种经济成分的中小企业实行宏观指导、协调和服务，规范企业行为；研究提出中小企业技术进步的政策，指导中小企业技术改造和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开发等工作；建立完善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支撑体系，指导中小企业创新基地建设，推动中小企业信息化工作；参与指导、管理民营科技企业，向有关部门推荐、申报符合资格认定条件的民营科技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

（二十二）研究提出改善中小企业融资环境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中小企业融资的有关重大问题；提出政府扶持中小企业资金的筹集、管理、使用建议，负责市级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和市级财政对中小企业扶持资金的管理使用，并向有关部门推荐、申报其他相关资金项目。？

（二十三）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中小企业环保节能、环境监测、安全生产、劳动用工、职业卫生、质量管理、社会保障等工作。？

（二十四）对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进行规划、指导、监督、协调和服务。保护非公有制经济的合法权益，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

（二十五）落实促进县域经济发展的具体政策和措施，指导各县（区）确定符合本地实际的经济发展的思路，研究县域经济发展中遇到的问题，推动县域经济发展。？

（二十六）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市中小企业党建、工会等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指导本系统各类协会、学会和社团工作。？

（二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八）职能转变。加强和改善工业和信息化行业管理，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强化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的引导和约束作用。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供改和综改相结合，深化改革创新，推动形成有利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环境。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企业效能，加快推进简政放权，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和具体审批事项，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促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转型发展。？

全面推进“放管服效”改革，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科学实施国有资本监管，以提高国资监管效能、激发国有企业活力为中心，不断优化监管方式，明晰权责边界。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是重大政治原则，必须一以贯之。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也必须一以贯之。发挥大数据监管作用，强化风险管控、资本运营和审计监督，促进深化改革、调整结构、优化创新和转型升级。围绕管好资本布局、规范资本运作、提高资本回报、维护资本安全，加快实现以管资产为主向以管资本为主的转变，形成更加科学合理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二十九）职责分工及调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生产组织工作；市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使用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设置办公室、编制人事科、综合科、消费品工业科、投资规划科、国有企业改革科、大数据产业科、业绩考核科、中小企业促进科、产权管理科、

材料工业科、装备工业科、化学工业科、国有企业发展科、中小企业服务科、运行节能科、信息化科、机关党办、信访办19个职能科室。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519.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	1.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136.79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96	1.9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4.30	1364.3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6.05	36.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45.00	45.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5762.09	5762.09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239.86	7239.8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9.50	69.5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36.79	6136.79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656.65	本年支出合计	20656.65	20656.65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0656.65	支出总计	20656.65	20656.65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656.65	14519.86		6136.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	1.09					
20132	组织事务	1.09	1.0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9	1.09					
205	教育支出	1.96	1.96					
20502	普通教育	1.96	1.96					
2050201	学前教育	1.96	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4.30	1364.3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00.00	11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00.00	11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82	261.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32	155.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99	70.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50	35.50					
20808	抚恤	0.95	0.9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95	0.9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54	1.5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54	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5	36.0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72	5.7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72	5.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3	3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7	30.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6	0.16					
213	农林水支出	45.00	4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5.00	4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5.00	45.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762.09	5762.09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762.09	5762.09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5762.09	5762.0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239.86	7239.8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419.86	3419.86					
2150501	行政运行	631.70	631.7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75	308.75					
2150517	产业发展	2479.41	2479.41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820.00	382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820.00	38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50	69.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50	69.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50	69.5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36.79			6136.7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743.00			4743.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143.00			143.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600.00			460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0.00			10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0.00			10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93.79			1293.79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93.79			1293.79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656.65	1046.03	19610.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		1.09
20132	组织事务	1.09		1.0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9		1.09
205	教育支出	1.96	1.96	
20502	普通教育	1.96	1.96	
2050201	学前教育	1.96	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4.30	261.82	1102.4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00.00		11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00.00		11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82	261.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32	155.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99	70.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50	35.50	
20808	抚恤	0.95		0.9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95		0.9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54		1.5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54		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5	36.0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72	5.7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72	5.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3	3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7	30.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6	0.16	
213	农林水支出	45.00	4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5.00	4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5.00	45.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762.09		5762.09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762.09		5762.09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5762.09		5762.0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239.86	631.70	6608.1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419.86	631.70	2788.16
2150501	行政运行	631.70	631.7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75		308.75
2150517	产业发展	2479.41		2479.41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820.00		382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820.00		38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50	69.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50	69.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50	69.5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36.79		6136.7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743.00		4743.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143.00		143.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600.00		460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0.00		10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0.00		10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93.79		1293.79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93.79		1293.79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519.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	1.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136.79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96	1.9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4.30	1364.3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6.05	36.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45.00	45.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5762.09	5762.09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239.86	7239.8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9.50	69.5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36.79			6136.79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656.65	本年支出合计	20656.65	14519.86		6136.7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0656.65	支出总计	20656.65	14519.86		6136.79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519.86	1046.03	13473.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		1.09
20132	组织事务	1.09		1.0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9		1.09
205	教育支出	1.96	1.96	
20502	普通教育	1.96	1.96	
2050201	学前教育	1.96	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4.30	261.82	1102.4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00.00		11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00.00		11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82	261.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32	155.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99	70.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50	35.50	
20808	抚恤	0.95		0.9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95		0.9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54		1.5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54		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5	36.0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72	5.7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72	5.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3	3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7	30.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6	0.16	
213	农林水支出	45.00	4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5.00	4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5.00	45.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762.09		5762.09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762.09		5762.09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5762.09		5762.0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239.86	631.70	6608.1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419.86	631.70	2788.16
2150501	行政运行	631.70	631.7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75		308.75
2150517	产业发展	2479.41		2479.41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820.00		382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820.00		38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50	69.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50	69.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50	69.5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46.03	860.28	185.75
工资福利支出		709.68	709.48	0.21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4.24	224.24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4.86	134.86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9.52	109.5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0.99	70.99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5.50	35.5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0.17	30.1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38	1.18	0.2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69.50	69.5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52	33.5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46		177.4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4.51		14.51
水费	办公经费	0.40		0.40
电费	办公经费	3.50		3.5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5.00		5.0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17.48		17.48
差旅费	办公经费	59.00		59.00
会议费	会议费	2.08		2.08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2.72		2.72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9.01		9.01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5.77		15.77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9.48		39.4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		8.5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89	150.80	8.08
离休费	离退休费	15.82	15.8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27.31	127.31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4.25		4.25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5.72	5.7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0	1.96	3.84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 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136.79			6136.79		6136.7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36.7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136.79		6136.7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743.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743.00		4743.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143.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143.00		143.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60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600.00		460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0.00		10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00.00		10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93.79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93.79		1293.79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93.79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93.79		1293.79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85.75	185.75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85.75	185.75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9610.61	13473.82		6136.79		
市属国有“僵尸企业”职工发放生活补助费、代缴社会保险费用	4300.00			4300.00		
长治市国资委国资国企监管工作经费	30.00			30.00		
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预算资金	40.00			40.00		
市工信局下属企业维稳资金	73.00			73.00		
优抚对象补助配套经费	0.71	0.71				
提前下达202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资金252	1439.50	1439.50				
农村老党员生活补助	0.24	0.24				
2025年党员培训专项经费	1.09	1.09				
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市级配套	239.91	239.91				
下属企业“两节”解困资金	5.52			5.52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1.54	1.54				
公共交通运营补贴	3000.00	3000.00				
公共自行车运营维护费用	150.00	150.00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淮海、惠丰小区二次加压过渡补贴费用	50.00			50.00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旱厕改造及清掏	50.00			50.00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公有房防汛维修维护费	200.00			200.00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100.00			100.00		
推进项目建设服务企业工作	50.00	50.00				
长治市重点产业链项目工作	40.00	40.00				
开展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问卷调查、培训工作	20.00	20.00				
下属企业“两节”解困资金	0.36			0.36		
60辆纯电动公交车更新	1287.91			1287.91		
450辆纯电动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	2612.09	2612.09				
民爆行业安全检查专家劳务费	3.00	3.00				
工信行业领域民爆安全培训费	7.00	7.00				
长治市专业镇发展专项资金	100.00	100.00				
省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	60.00	60.00				
参加“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	40.00	40.00				
新认定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费用支持资金	290.00	290.00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	720.00	720.00				

长治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	3000.00	3000.00				
长治市人才集团注册资本金	100.00	100.00				
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00.00	500.00				
长治市人才集团注册资本金	1000.00	1000.00				
内审经费	35.00	35.00				
国企改革办公室经费	5.00	5.00				
服务企业办公室经费	4.00	4.00				
网络维护费(本级)	4.75	4.75				
机关办公室网络维护费(本级)	3.00	3.00				
机关办公室网络维护费(本级)	1.80	1.80				
专项业务费(本级)	45.20	45.2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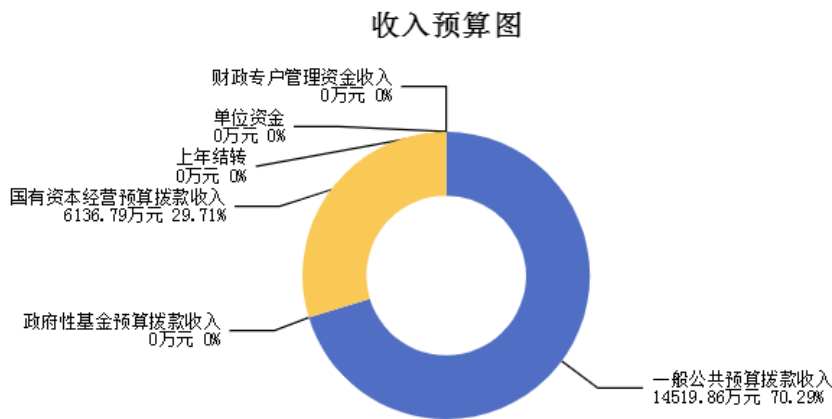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收入总计20,656.6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0,656.6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5868.85万元，增长39.69%，主要原因是2025年我单位新增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3000万元、长治市人才集团人才创业扶持资金1000万元、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资金931万元，增加公交运营补贴1800万元，以及原属于中小企业局3项预算项目：专精特新企业奖励720万元、省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60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资金40万元由我局申报。；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0,656.6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0,656.6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5868.85万元，增长39.69%，主要原因是2025年我单位新增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3000万元、长治市人才集团人才创业扶持资金1000万元、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资金931万元，增加公交运营补贴1800万元，以及原属于中小企业局3项预算项目：专精特新企业奖励720万元、省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60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资金40万元由我局申报。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收入20,656.6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519.86万元，占70.2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6,136.79万元，占29.71%；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支出预算20656.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6.03万元，占5.06%；项目支出19610.61万元，占94.9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656.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519.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6,136.79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0,656.6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9万元、教育支出1.9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64.3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6.05万

元、农林水支出45.0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5,762.09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7,239.8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9.5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6,136.79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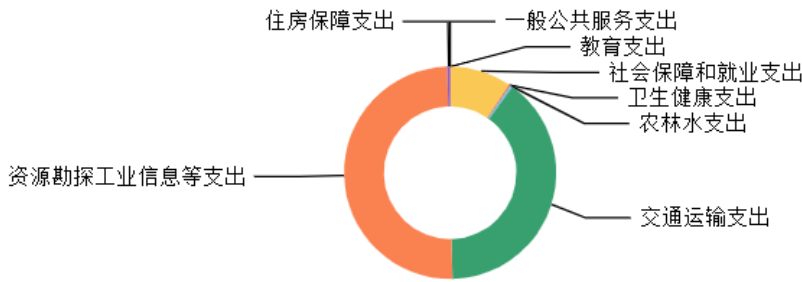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4,519.86万元,比上年增加3624.94万元,增长33.27%。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4,519.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9万元;教育支出1.9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64.30万元,占9.40%;卫生健康支出36.05万元,占0.25%;农林水支出45.00万元,占0.31%;交通运输支出5,762.09万元,占39.6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7,239.86万元,占49.86%;住房保障支出69.50万元,占0.48%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046.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60.28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185.75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会议费、办公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电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差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劳务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比2024年减少1.0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2025年未安排“三公”经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0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2025年未安排“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万元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5.7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9.42万元，增长11.68%，原因是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增加以及机关人员增加等。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7.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3.55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20656.65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32个，共计金额19,610.61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98.75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7个，涉及金额19,511.8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32个，涉及项目金额19,610.61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98.75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7个，涉及项目金额19,511.8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2,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 加挂长治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全市工业经济和国有资产综合监管部门, 主要负责全市工业经济管理、中小企业发展相关专项扶持资金的管理使用, 促进中小企业对外交流合作、国有企业改革和党组织建设,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运转						
立项依据	单位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计划组织实施, 保障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2025年度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保障机关在职人员人数	44人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耗材更新	800项
			服务保障离退休老干部人数	57人		保障差旅、邮寄、印刷、通讯、安保等运行运转项目等运行运转项目	>8项
			订购书报、书籍等学习资料	≥300份		订购书报、书籍等学习资料	≥300份
			保障差旅、邮寄、印刷、通讯、安保等运行运转项目等运行运转项目	>8项		服务保障机关在职人员人数	44人
		办公设备耗材更新	800项	服务保障离退休老干部人数	57人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	应采尽采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	应采尽采
	办公耗材购置合格率		≥98%	保障差旅、邮寄、印刷、通讯、安保等运行运转项目等运行运转项目完成率		100%	
	保障差旅、邮寄、印刷、通讯、安保等运行运转项目等运行运转项目完成率		100%	办公耗材购置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订购书报、书籍等学习资料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保障差旅、邮寄、印刷、通讯、安保等运行运转项目等运行运转项目及时率	及时	
		保障差旅、邮寄、印刷、通讯、安保等运行运转项目等运行运转项目及时率	及时		订购书报、书籍等学习资料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5.2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0192921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内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监管33户一级企业95户二级企业31户三级企业5户四级企业开展内部审计稽查工作，每年需35万元						
立项依据		1.《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审计署令11号）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16〕22号）3.《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通知》长政办发〔2017〕145号4.《市属企业国有资产稽查暂行办法》长治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国资委）长经信〔2018〕120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1.《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审计署令11号）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16〕22号）3.《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通知》长政办发〔2017〕145号4.《市属企业国有资产稽查暂行办法》长治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国资委）长经信〔2018〕120号文件规定对监管企业开展内部审计，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充分掌握企业发展情况，规范财务管理行为，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提高财务人员综合素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审计署令11号）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16〕22号）3.《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通知》长政办发〔2017〕145号4.《市属企业国有资产稽查暂行办法》长治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国资委）长经信〔2018〕120号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对监管33户一级企业开展内部审计稽查工作，审计覆盖率要达到30%，每年派出5个审计小组对10户企业开展审计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年对监管33户企业开展内部审计稽查工作，加强企业内部控制，保障企业高效良性经营，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发挥内部审计的工作作用，提高企业管理水平，降低运营成本，促进国有企业的产业增值。				每年对监管33户企业开展内部审计稽查工作，加强企业内部控制，保障企业高效良性经营，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发挥内部审计的工作作用，提高企业管理水平，降低运营成本，促进国有企业的产业增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企业户数	164户	数量指标	监管企业户数	164户	
		质量指标	内审工作完成质量	达标		质量指标	内审工作完成质量	达标
			内审监管方案符合度	100%			内审监管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内审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内审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内审工作时效	1年			内审工作时效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财务管理规范性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财务管理规范性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完善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完善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0102344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办公室网络维护费(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网络维护费主要用于支付市工信局(国资委)网费。					
立项依据		单位职责和单位制度与通信运营商签订的网费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5年度包干费用,网络维护费主要用于支付市工信局(国资委)网费,保障市工信局机关工作运行并及时支付产生的网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内控专项管理制度和单位职责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度网络租赁费,保障市工信局机关工作运行并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度网费单位网络租赁费,保障市工信局(国资委)机关工作运行。			2025年度网费单位网络租赁费,保障市工信局(国资委)机关工作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线路数量	1套	数量指标	网络线路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100%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100%
		时效指标	网络租赁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网络租赁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租赁网络成本	≤18000元	成本指标	租赁网络成本	≤1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便捷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便捷度	100%
			日常工作保障度	100%		日常工作保障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0182103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办公室网络维护费(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线路为省工信厅地市视频会议专线, 2025年网络维护费3万元, 保障工信局工作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单位职责和单位制度与市联通通信签订的网费合同, 根据上级安排与年度工作计划设立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5年度包干费用, 网络维护费主要用于支付市工信局(国资委)网费, 保障市工信局机关工作运行并及时支付产生的网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部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采购和招投标, 于每年6月份签订合同, 1-12月全年维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市工信局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市工信局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运维线路数量	1套	数量指标	网络运维线路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100%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100%
		时效指标	网络运维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网络运维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网络成本	≤3万元	成本指标	网络成本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便捷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便捷度	100%
			日常工作保障度	100%		日常工作保障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0180314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维护费(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500	年度资金总额:		4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7,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网络维护费主要用于支付市工信局(国资委)网费。维护线路1套,每年47500元					
立项依据		单位职责和单位制度与市联通通信签订的网费合同,保证年度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网络维护费主要用于支付市工信局(国资委)网费。保障市工信局机关工作运行并及时支付产生的网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的方式,中标后于4月份签订合同,对网络线路进行维护,保证全年网络畅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度网费单位网络租赁费,保障市工信局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2025年度网费单位网络租赁费,保障市工信局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线路数量	1套	数量指标	网络线路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100%	质量指标	网络通畅率	100%
		时效指标	网络运维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网络运维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租赁网络成本	≤4.75万元	成本指标	租赁网络成本	≤4.7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便捷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便捷度	100%
			日常工作保障度	100%		日常工作保障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0173039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下属企业“两节”解困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200	年度资金总额:	55,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5,2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5,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两节期间对下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慰问,其中涉及困难企业5户,共184人,每人补助300元,每年5.5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困难职工“两节”期间安全维稳的工作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资委下属国有困难企业多数处于停产、半停产状态,经营困难,职工常年下岗,企业职工生活极度困难,为了维持社会稳定,解决困难企业职工生活困难问题,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困难职工“两节”期间安全维稳的工作要求,特需申请用于困难企业职工“两节”维稳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长政办发【2015】56号）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春节前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国企困难职工安稳度过“两节”,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国企困难职工安稳度过“两节”,保障社会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184人/年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184人/年
			涉及企业户数	5户/年		涉及企业户数	5户/年
		质量指标	慰问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慰问方案符合度	100%
			慰问发放及时性	及时		慰问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慰问发放时间	春节前发放到位	时效指标	慰问发放时间	春节前发放到位
			项目总成本	5.52万元/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成本指标	慰问标准	3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慰问标准		3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程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程度	提高
			困难职工幸福感	提高		困难职工幸福感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目标值完善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目标值完善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6154206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55-长治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373.56		年度资金总额:	15,373.5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73.5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73.5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针对市直在职企业军转干部发放生活补贴2023至2024年企业去世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用于企业军转干部解困、保障生活,市工信局生活补贴人数8人						
立项依据		《关于为市直长钢(在职)企业军转干部发放2025年第一季度生活困难补助的请示》(长企转组办【2025】4号)、《关于补发2023至2024年企业去世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的请示》(长企转组办【202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资金用于保障企业生活困难军转干部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政办发【2015】56号 关于印发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市工信局(国资委)生活补贴人数8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市工信局生活补贴人数8人,保障企业生活困难军转干部生活。				市工信局生活补贴人数8人,保障企业生活困难军转干部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军转干部生活补贴人数	8人	数量指标	在职军转干部生活补贴人数	8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补助发放时期	2025年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期	2025年
	成本指标	2023至2024年去世困难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成本	≤15373.56元	成本指标	2023至2024年去世困难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成本	≤15373.5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转干部生活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军转干部生活保障度	保障	
			社会信访事件发生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信访事件发生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1150049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补助配套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6-社保科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100		年度资金总额:	7,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4,7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4,700			
	省级财政资金	2,400		省级财政资金	2,4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据《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中央、省级及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长财社[2024] 212号）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分配方案，对我市建国前老党员发放补助。						
立项依据		《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中央、省级及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长财社[2024] 212号）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分配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此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建国前入党的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体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助，保障农村老党员生活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将优抚和生活补助按政策及时发放到位，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确认支付优抚农村老党员生活补助，保障农村老党员生活保障。				及时确认支付优抚农村老党员生活补助，保障农村老党员生活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人数	1人	
			优抚补助金发放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方案符合度	100%
			优抚补助金发放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时间
		成本指标	省级资金	2400元	成本指标	省级资金		2400元
			中央资金	4700元		中央资金	4700元	
			优抚补助金发放总金额	9500元		优抚补助金发放总金额	9500元	
	市级资金	2400元	市级资金	2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补助老党员权益保障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补助老党员权益保障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7124842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老党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355-长治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4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据《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和省市级财政优抚对象补助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长财社[2023] 213号)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分配方案,对我市建国前老党员发放补助。						
立项依据		《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长财社[2024] 212号)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分配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此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建国前入党的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助,保障农村老党员生活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将优抚和生活补助按政策及时发放到位,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确认支付优抚农村老党员生活补助,保障农村老党员生活保障。				及时确认支付优抚农村老党员生活补助,保障农村老党员生活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优抚补助金发放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中央资金	4700元	成本指标	中央资金	4700元	
			优抚补助金发放总金额	9500元		优抚补助金发放总金额	9500元	
			市级资金	2400元		市级资金	2400元	
	省级资金	2400元	省级资金	2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补助老党员权益保障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补助老党员权益保障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补助老党员权益保障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0164512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党员培训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行政科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872		年度资金总额:	10,87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872		省级财政资金	10,872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委组织部有关请示及领导批示,保证市工信985名党员的开展教育培训工作。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党员教育培训专项经费》(晋财行【2024】1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局针对党费管理独立财务核算,专款专用,严格按照组织部要求使用相关党费和长治办发【2016】56号关于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2024年我局985名党员干部专项教育培训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2024年我局985名党员干部专项教育培训工作。				保障2024年我局985名党员干部专项教育培训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人数	908人	数量指标	党员人数	908人
			专项培训次数	≥3次		专项培训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培训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培训方案符合度	100%
			培训对象合格率	≥98%		培训对象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周期	1年	时效指标	项目周期	1年	
		教育培训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教育培训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872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87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综合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综合素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14127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工信部及省局通知,对审核通过的企业进行奖励,每家企业20万,总计720万。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小企业发展促进局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印发《落实〈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配套措施》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设立专精特新企业专项奖励,是为更好的鼓励中小企业发展的积极性,培育更多的国家级小巨人企业,为提高我市的经济快速发展做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小企业发展促进局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优质中小企业梯度管理实施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对上一年度审核通过的36家专精特新企业进行奖励。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专精特新企业专项奖励,鼓励中小企业发展的积极性,培育出更多的国家级小巨人企业,对提高我市的经济快速发展起到推动作用。				对专精特新企业专项奖励,鼓励中小企业发展的积极性,培育出更多的国家级小巨人企业,对提高我市的经济快速发展起到推动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个数	36个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个数	36个		
		质量指标	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奖励专精特新企业总预算	720万元	成本指标	奖励专精特新企业总预算	7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及个人创新创业积极性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及个人创新创业积极性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专精特新企业发展长效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专精特新企业发展长效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8105066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参加“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工信部及省局通知,举办“创客中国”长治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对获奖的企业及创客进行奖励,预计需举办费用及奖金共计40万元。						
立项依据	单位工作职责及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举办创新创业大赛,择优参加省级、国家级比赛,提高我市中小企业在全国知名度,提升创新创业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创客中国”长治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举办文件及举办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2025年8月前开展初赛,推荐优秀企业及创客参加省级、国家级创客大赛,9月及时对获奖企业拨付奖励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激发创新潜力,聚焦创业资源,营造创新创业氛围,打造为中小企业和创客提供交流展示、项目孵化、产融对接、协同创新平台,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项目和优秀团队			激发创新潜力,聚焦创业资源,营造创新创业氛围,打造为中小企业和创客提供交流展示、项目孵化、产融对接、协同创新平台,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项目和优秀团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比赛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举办比赛次数	≥1次
			参加比赛企业个数	≤35家		参加比赛企业个数	≤35家
			参加比赛创客个数	≤10组		参加比赛创客个数	≤10组
			奖励参赛企业和创客个数	20家		奖励参赛企业和创客个数	20家
		质量指标	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比赛方案符合度	100%		比赛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时间	9月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时间	9月
			创客大赛举办时间	8月		创客大赛举办时间	8月
		成本指标	参加“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总成本	≤40万元	成本指标	参加“创客中国”山西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总成本	≤40万元
			奖励“创客中国”获奖企业及个人预算经费	≤24万元		奖励“创客中国”获奖企业及个人预算经费	≤24万元
			“创客中国”大赛举办预算经费	≤16万元		“创客中国”大赛举办预算经费	≤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及个人创新创业积极性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及个人创新创业积极性	有效提升
			参赛企业行业知名度	有效提升		参赛企业行业知名度	有效提升
			营商环境	优化		营商环境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制度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制度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企业满意度	≥95%	
		参赛创客满意度	≥95%		参赛创客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8101637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600,000		
	会			会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每户30万元奖励,共2户创业创新基地,共需资金60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印发(2016)19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13号)进一步提高双创基地培育市场主体能力,推动双创基地高质量、高水平、高标准、可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印发(2016)194号》、《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13号)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到位后,及时对上一年度审核通过的2户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进行奖励。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申报通过的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给予奖励,提高推动双创基地高质量、高水平、高标准、可持续发展。			申报通过的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给予奖励,提高推动双创基地高质量、高水平、高标准、可持续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个数	2个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个数	2个
		质量指标	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奖励双创基地总预算	≤60万	成本指标	奖励双创基地总预算	≤60万元
	奖励企业标准		30万元/户	奖励企业标准		30万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微企业创新积极性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微企业创新积极性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展长效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展长效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励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励企业满意度	≥95%
			相关方满意度	≥98%		相关方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8094522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新认定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费用支持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2024年新认定的19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每户奖励10万元；对于5户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每户奖励20万元，共需资金290万元。					
立项依据		1、《中共长治市委 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科技创新金融撬动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长发〔2015〕8号） 2、《中共长治市委办公室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创新生态建设30条〉的通知》（长办发〔2020〕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企业技术中心是企业建立的具有较高层次和水平的技术研究和开发机构，它的中心任务是为企业的技术进步服务，是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的主要依托。2、企业是技术创新的主体，技术中心是企业创新体系的核心，是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工作的载体和支撑。3、设立企业技术中心研发费用支持资金是引导我市企业开展研发活动，提升产品科技含量、提高工艺水平，提升整体研发水平，改善我市产业结构的必要措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关于印发〈长治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长经信〔2017〕220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0月对通过企业予以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2024年12月省工信厅予以确认，2025年6月奖励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新认定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费用支持资金的奖励与研发，推动我市研发活动开展，产业结构优化，提升产品科技含量、提高工艺水平，整体研发水平得到很大提升。				通过新认定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研发费用支持资金的奖励与研发，推动我市研发活动开展，产业结构优化，提升产品科技含量、提高工艺水平，整体研发水平得到很大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省级技术中心企业数量	5户	数量指标	奖励省级技术中心企业数量	5户
			奖励市级技术中心企业数量	19户		奖励市级技术中心企业数量	19户
		质量指标	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奖励对象准确率	100%		奖励对象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9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9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研发强度提升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研发强度提升度	≥95%
			社会创新能力	提高		社会创新能力	提高
			制造业技术创新水平	提高		制造业技术创新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技术耗能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技术耗能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8104013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	5,000,000		市县（区）财政	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设立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是专项支持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及转型升级项目的资金，从市重点工业项目中挑选带有带动引领作用，具有转型典型示范作用的重点项目，按照最高为其固定资产投资额的15%、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的原则进行补助；对企业集聚集聚的增效、核心竞争力提升、技术创新牵引、数字化智能化改造、企业增效提质扩大规模等专项进行奖励，预计需要资金5000万元，现申请资金500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指导意见》（国发〔2012〕44号）、《山西省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3〕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企业技术改造是为改变我市“一煤独大”的工业结构，加快工业结构优化升级、做大做强制造业经济的重要措施和成功经验。技术改造的投资乘数效应大，杠杆作用显著，能够快速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经济增长，对于优化我市工业经济结构、提升产业素质、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技术改造资金是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经济的重要手段，是以政府资金撬动民间资本投资运作，促进产业发展的重要方式。2012年国务院印发了《关于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指导意见》（国发〔2012〕44号），提出“坚持市场主导与政府引导相结合”促进企业技术改造，要求各地区人民政府要把“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纳入政府重要议事日程，结合实际加快出台具体办法，并抓好落实。”通过对企业技术改造奖励，提高企业节能降碳，扩大企业生产规模，提高企业生产工艺及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级技改资金最终实施计划以市政府印发的技术改造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为准。市级技改专项资金申报审核流程《山西省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3〕13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一）市工信局根据当年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结合本年度工业转型升级发展重点、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等因素，制定年度申报方案，明确细化资金支持对象、用途范围、申报条件、程序等，并向社会公开发布。（二）项目申报按属地管理原则自下而上逐级申报。县（区）、长治高新区和长治经开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照申报通知要求，组织开展项目申报和初审工作，将通过初审的项目汇总报送市工信局。（三）市工信局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现场核查及评审，对评审通过的项目资料进行复核，并出具审核报告。市工信局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和第三方机构的审核报告，提出拟支持项目和资金分配计划，经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后报市财政局申请资金。（四）资金到账后按照资金分配方案，及时拨付有关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激励，实现扩大我市制造业产业规模，做强长治市战略新兴产业；提高工业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企业创新平台。			通过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激励，实现扩大我市制造业产业规模，做强长治市战略新兴产业；提高工业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企业创新平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业转型强基专项补助数量	≥1项	数量指标	工业转型强基专项补助数量	≥1项
			奖励企业项目数量	≥6项		奖励企业项目数量	≥6项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补助及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补助及奖励方案符合度	100%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投产时效	按照项目建设周期，最晚不超过申报之日起2年	时效指标	项目投产时效	按照项目建设周期，最晚不超过申报之日起2年
	成本指标	单个项目支持限额	≤2000万元	成本指标	单个项目支持限额	≤2000万元	
		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000万元		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000万元	
		本次申请资金	≤500万元		本次申请资金	≤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税收收入	≥0.3亿元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税收收入	≥0.3亿元
			财政投入乘数	≥6倍		财政投入乘数	≥6倍
		社会效益指标	工业结构优化	优化	社会效益指标	工业结构优化	优化
			就业岗位	增加		就业岗位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降耗、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降耗、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水平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制造业水平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制造业水平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申报项目企业满意度	≥95%		申报项目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9185054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资金252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经济建设一科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39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39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395,000	省级财政资金		14,395,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移动、联通、电信三家企业进行财政奖补，共需省级、市级财政预算资金1679.41万元，现申请省级财政预算资金1439.6万元。					
立项依据		《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实施方案（试行）》（晋工信运行字[2023]214号）、《关于印发〈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实施细则〉的通知》（晋工信运行字[2024]134号）、《关于对运营商及数据中心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工作的补充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推动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充分发挥财政奖补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激励作用，加快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更好地服务我市资源型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内奖补发放完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财政奖补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激励作用，加快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更好地服务我市资源型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				充分发挥财政奖补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激励作用，加快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更好地服务我市资源型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战新奖补企业数量	3家	数量指标	战新奖补企业数量	3家
			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方案符合度	100%		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战新奖补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战新奖补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战新奖补时间	2025年		战新奖补时间	2025年
	成本指标	奖补总预算	≤1679.41万元	成本指标	奖补总预算	≤1679.41万元	
		本次省级预算成本	≤1439.6万元		本次省级预算成本	≤1439.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我市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	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我市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	保障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推进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企业满意度			≥95%	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0153852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工信行业领域民爆安全培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长治市委办关于安全生产的工作部署,2025年将组织工信行业基层监管人员和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培训3天,共需金额9万元,本次申请财政资金7万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长治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长安发【2024】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对工信行业基层监管人员和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扣紧压实属地监管职责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为我市工信行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对工信行业基层监管人员和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进行每天8学时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预计培训时间2025年7-8月,培训时间3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工信行业基层监管人员和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扣紧压实属地监管职责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为我市工信行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50人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50人	
			培训次数	1次			培训次数	1次	
			聘请讲师数量	6个			聘请讲师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学员课程参与率	≥95%		质量指标	学员课程参与率	≥95%	
			培训方案符合度	100%			培训方案符合度	100%	
			培训人员结业率	100%			培训人员结业率	100%	
	时效指标	预计培训时间	7月至8月		时效指标	预计培训时间	7月至8月		
		培训天数	3天			培训天数	3天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素质提升度	≥90%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素质提升度	≥90%	
			基层监管人员监管能力提升	提升			基层监管人员监管能力提升	提升	
			企业负责人安全意识	提高			企业负责人安全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安全目标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安全目标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8090334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民爆行业安全检查专家劳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工信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预计聘请26名专家对我市16家民爆企业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每季度至少“全覆盖”检查一次,预计共需资金3万元。					
立项依据		单位职责与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聘请专家对我市民爆行业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压紧压实各民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为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政办发【2015】56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聘请26名专家对我市民爆行业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每季度至少“全覆盖”检查一次,每次检查专家4人,每次检查不少于6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聘请专家对我市民爆行业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压紧压实各民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排查隐患,检查安全技术措施完善情况,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为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通过聘请专家对我市民爆行业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压紧压实各民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排查隐患,检查安全技术措施完善情况,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为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企业数量	≥16家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企业数量	≥16家
			监督检查企业次数	≥4次		监督检查企业次数	≥4次
			聘请专家人数	26人		聘请专家人数	26人
			安全隐患排查覆盖率	100%		安全隐患排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监督民爆行业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监督民爆行业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监督检查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		监督检查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
	时效指标	每次检查天数	≥6天	时效指标	每次检查天数	≥6天	
		安全检查时间	每季度一次		安全检查时间	每季度一次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成本	≤3万元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成本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爆行业生产安全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民爆行业生产安全度	提高	
		民爆行业生产平稳性	提高		民爆行业生产平稳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生产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生产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督检查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督检查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200031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国企改革办公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经费，推进全市国有企业改革，保障企业依法存续、履行社会责任，对企业功能分类和定期评估，重点履行基础设施建设、资源保障、资本运营、产业平台特定职责，完成战略任务和重大专项项目目标，兼顾经济效益。							
立项依据		长治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长平字【2013】323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市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顺利推进，履行出资人职责，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有企业改革方案和专项管理制度，《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2023-2025年）》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计划组织实施改革工作，保障领导小组工作运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经费，预计2025年度需要经费6万元。保障改革小组运行，企业依法存续、履行社会责任对企业功能和分类定期评估和分类。重点履行基础设施建设、资源保障、资本运营、产业平台特定职责，完成战略任务或重大专项项目目标，兼顾经济效益。				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经费，预计2025年度需要经费6万元。保障改革小组运行，企业依法存续、履行社会责任对企业功能和分类定期评估和分类。重点履行基础设施建设、资源保障、资本运营、产业平台特定职责，完成战略任务或重大专项项目目标，兼顾经济效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资料数量	≥1000本	数量指标	印制资料数量	≥1000本		
			购置办公耗材数量	≥500个		购置办公耗材数量	≥500个		
			服务领导小组数量	1个		服务领导小组数量	1个		
			完成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30项		完成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30项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购置办公耗材合格率	>98%		购置办公耗材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国企改革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国企改革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性		及时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工作保障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工作保障度	100%		
国企改革推进保障度			100%	国企改革推进保障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0111741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服务企业办公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工信局中小企业服务办公室,由市政府牵头,市工信局承办,入企服务,帮助企业解决困难,共需4万元,其中:印刷费1万元,办公费2万元,差旅费1万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服务企业(项目)工作的通知 长政办发[2020]43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工信局服务企业办公室,由市政府牵头,市工信局承办;该资金用于保障入企服务工作保障性运转,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优化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内部管理控制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工信局中小企业服务办公室,印刷费1万元,办公费2万元,差旅费1万元,积极入企服务,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解决企业困难,优化营商环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工信局中小企业服务办公室,印刷费1万元,办公费2万元,差旅费1万,积极入企服务,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解决企业困难,优化营商环境。			2025年工信局中小企业服务办公室,印刷费1万元,办公费2万元,差旅费1万,积极入企服务,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解决企业困难,优化营商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服务户数	≥120家	数量指标	企业服务户数	≥120家
			入企服务指导次数	≥4次/月		入企服务指导次数	≥4次/月
			文件印制数量	≥1000份		文件印制数量	≥1000份
		质量指标	办公印制质量	100%	质量指标	办公印制质量	100%
			服务指导方案符合度	100%		服务指导方案符合度	100%
			政府采购	应采尽采		政府采购	应采尽采
			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100%		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入企服务工作开展时效	1年		入企服务工作开展时效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经济效益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经济效益	提升
			企业经营困难问题	有效解决		企业经营困难问题	有效解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20115338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长治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									
项目名称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00		市县（区）财政	3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10月，我市成功入选国家第二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名单。根据试点工作总体部署，我市将在2025-2026两年试点期内，完成非金属新材料制造业、先进成套设备制造业、智能电力设备制造业、绿色化工新材料制造业4个细分行业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任务。总投资3亿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1亿元，市级配套资金2亿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2023〕117号）；《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6年）》（征求意见稿）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紧密结合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实际需求，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长治市的中小企业普遍面临着技术落后、管理效率低下、市场反应迟缓等困境，数字化转型不仅是企业提升竞争力的关键手段，更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项目通过提供全方位的数字化改造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咨询诊断、建设数字化赋能中心、行业平台搭建、人才培训等，精准对接了中小企业的转型痛点，不仅有助于企业提升生产效率、优化内部管理流程、快速响应市场变化，还能帮助企业拓展新的市场空间，增强创新能力。具体而言，项目计划在2025-2026两年内，针对非金属新材料制造业、先进成套设备制造业、智能电力设备制造业、绿色化工新材料制造业等4个细分行业的575家中小企业，进行全面的数字化改造。通过这一系列举措，企业将能够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管理流程的数字化、市场对接的精准化，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此外，项目还注重产业链的整体协同发展，通过加强上下游企业之间的信息共享与资源整合，降低产业链整体运营成本，提升区域产业竞争力。这不仅有助于长治市产业集群的健康发展，还能在全国市场中树立长治市的良好形象，使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出台《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6年）》，细化技术路径、资金配置、责任分工等关键环节，保障项目顺利进展。2.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领导小组，建立市县两级联动机制，各县区、高新区、经开区需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一把手的工作专班，确保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任务得到有效实施。3. 强化生态协同。由市工信局牵头，联合国家级智库支撑团队、数字化转型服务商、链主企业、金融机构、产业联盟、行业协会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常态化组织开展政策宣贯和供需对接活动，定期开展数字化转型综合评价，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支持、人才培养、供需对接等方式，全力做好试点保障工作。4. 强化监督管理。建立“周调度、月通报”常态化管理工作机制，市级及各县区工作专班定期组织召开推进会，通报工作进度，强化分析研判，指导督促试点行业工作组开展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 试点推进阶段（2025年1月-2025年10月）。服务商负责两批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工程实施，做好工程进度管理、工程综合集成、工程质量把控和工程培训等工作，总结试点企业改造经验，制定样本合同，加大样本企业宣传推广，营造良好的数字化改造氛围。2. 复制推广阶段（2025年11月-2026年6月）。按照“做样看样学样”推广方法，运用试点企业数智模型，推动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行业产业大园建设，构建平台化服务能力。2026年底完成行业全部企业数字化改造，实现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全覆盖。3. 总结考核阶段（2026年7月-2026年10月）。对数字化转型成果和经验进行总结并接受考核，确保行业链上企业应改尽改，规下企业愿改尽改。总结本市本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先进经验和优秀成果，持续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到2026年底需完成四个细分行业不少于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全部达到二级及以上，其中数字化水平二级489家、三级52家、四级34家；建设1个市级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4个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575家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培育优质数字化转型服务商39家，打造132个“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评选通用性强的“小快轻准”解决方案及产品标准包4个；遴选“链式”数字化转型模式12个、深度改造标杆企业60家，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36个，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20个。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有效提升长治市中小企业的生产效率与创新能力，达到构建具有长治特色的中小企业数字化生态体系目标，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就业稳步增长、企业可持续运营的多赢局面，为长治市长远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到2026年底需完成四个细分行业不少于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全部达到二级及以上，其中数字化水平二级489家、三级52家、四级34家；建设1个市级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4个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575家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培育优质数字化转型服务商39家，打造132个“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评选通用性强的“小快轻准”解决方案及产品标准包4个；遴选“链式”数字化转型模式12个、深度改造标杆企业60家，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36个，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20个。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有效提升长治市中小企业的生产效率与创新能力，达到构建具有长治特色的中小企业数字化生态体系目标，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就业稳步增长、企业可持续运营的多赢局面，为长治市长远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25年工作完成量	≥50%	2025年工作完成量	≥50%			
			补助试点企业改造数量	≥575户	补助试点企业改造数量	≥575户			
			建设运营服务平台数量	≥1个	建设运营服务平台数量	≥1个			
			举办产业活动和培训交流活动场次	≥24场	举办产业活动和培训交流活动场次	≥24场			
			委托评测验收机构数量	≥1家	委托评测验收机构数量	≥1家			
			委托智库机构数量	≥1个	委托智库机构数量	≥1个			
			智库机构出台方案数量	≥5个	智库机构出台方案数量	≥5个			
			贴息金融服务机构数量	≥1家	贴息金融服务机构数量	≥1家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长治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							
项目名称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00		市县（区）财政	3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10月，我市成功入选国家第二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名单。根据试点工作总体部署，我市将在2025-2026两年试点期内，完成非金属新材料制造业、先进成套设备制造业、智能电力设备制造业、绿色化工新材料制造业4个细分行业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任务。总投资3亿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1亿元，市级配套资金2亿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2023〕117号）；《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6年）》（征求意见稿）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紧密结合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实际需求，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长治市的中小企业普遍面临着技术落后、管理效率低下、市场反应迟缓等困境，数字化转型不仅是企业提升竞争力的关键手段，更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项目通过提供全方位的数字化改造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咨询诊断、建设数字化赋能中心、行业平台搭建、人才培训等，精准对接了中小企业的转型痛点，不仅有助于企业提升生产效率、优化内部管理流程、快速响应市场变化，还能帮助企业拓展新的市场空间，增强创新能力。具体而言，项目计划在2025-2026两年内，针对非金属新材料制造业、先进成套设备制造业、智能电力设备制造业、绿色化工新材料制造业等4个细分行业的575家中小企业，进行全面的数字化改造。通过这一系列举措，企业将能够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管理流程的数字化、市场对接的精准化，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此外，项目还注重产业链的整体协同发展，通过加强上下游企业之间的信息共享与资源整合，降低产业链整体运营成本，提升区域产业竞争力。这不仅有助于长治市产业集群的健康发展，还能在全国市场中树立长治市的良好形象，使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出台《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6年）》，细化技术路径、资金配置、责任分工等关键环节，保障项目顺利进展。2.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领导小组，建立市县两级联动机制，各县区、高新区、经开区需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一把手的工作专班，确保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任务得到有效实施。3. 强化生态协同。由工信局牵头，联合国家级智库支撑团队、数字化转型服务商、链主企业、金融机构、产业联盟、行业协会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常态化组织开展政策宣贯和供需对接活动，定期开展数字化转型综合评价，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支持、人才培养、供需对接等方式，全力做好试点保障工作。4. 强化监督管理。建立“周调度、月通报”常态化管理工作机制，市级及各县区工作专班定期组织召开推进会，通报工作进度，强化分析研判，指导督促试点行业工作组开展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 试点推进阶段（2025年1月-2025年10月）。服务商负责两批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工程实施，做好工程进度管理、工程综合集成、工程质量把控和工程培训等工作，总结试点企业改造经验，制定样本合同，加大样本企业宣传推广，营造良好的数字化改造氛围。2. 复制推广阶段（2025年11月-2026年6月）。按照“做样看样学样”推广方法，运用试点企业数据模型，推动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行业产业大平台建设，构建平台化服务能力。2026年底完成行业全部企业数字化改造，实现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全覆盖。3. 总结考核阶段（2026年7月-2026年10月）。对数字化转型成果和经验进行总结并接受考核，确保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应改尽改，规下企业愿改尽改。总结本市本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先进经验和优秀成果，持续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到2026年底需完成四个细分行业不少于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全部达到二级及以上，其中数字化水平二级489家、三级52家、四级34家；建设1个市级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4个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575家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培育优质数字化转型服务商39家，打造132个“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评选通用性强的“小快轻准”解决方案及产品标准包4个；遴选“链式”数字化转型模式12个、深度改造标杆企业60家，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36个，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20个。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有效提升长治市中小企业的生产效率与创新能力，达到构建具有长治特色的中小企业数字化生态体系目标，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就业稳步增长、企业可持续运营的多赢局面，为长治市长远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方案符合度	100%
			平台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平台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智库方案审核通过率	100%		智库方案审核通过率	100%
			试点城市验收通过率	100%		试点城市验收通过率	100%
			产业活动及人才培训方案符合度	100%		产业活动及人才培训方案符合度	100%
			评测验收工作完成度	100%		评测验收工作完成度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贴息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贴息方案符合度	100%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试点城市工作开展时间	2025年至2026年		试点城市工作开展时间	2025年至2026年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长治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									
项目名称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2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3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00		市县（区）财政 3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10月，我市成功入选国家第二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名单。根据试点工作总体部署，我市将在2025-2026两年试点期内，完成非金属新材料制造业、先进成套设备制造业、智能电力设备制造业、绿色化工新材料制造业4个细分行业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任务。总投资3亿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1亿元，市级配套资金2亿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2023〕117号）；《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6年）》（征求意见稿）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紧密结合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实际需求，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长治市的中小企业普遍面临着技术落后、管理效率低下、市场反应迟缓等困境，数字化转型不仅是企业提升竞争力的关键手段，更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项目通过提供全方位的数字化改造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咨询诊断、建设数字化赋能中心、行业平台搭建、人才培训等，精准对接了中小企业的转型痛点，不仅有助于企业提升生产效率、优化内部管理流程、快速响应市场变化，还能帮助企业拓展新的市场空间，增强创新能力。具体而言，项目计划在2025-2026两年内，针对非金属新材料制造业、先进成套设备制造业、智能电力设备制造业、绿色化工新材料制造业等4个细分行业的575家中小企业，进行全面的数字化改造。通过这一系列举措，企业将能够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管理流程的数字化、市场对接的精准化，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此外，项目还注重产业链的整体协同发展，通过加强上下游企业之间的信息共享与资源整合，降低产业链整体运营成本，提升区域产业竞争力。这不仅有助于长治市产业集群的健康发展，还能在全国市场中树立长治市的良好形象，使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出台《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6年）》，细化技术路径、资金配置、责任分工等关键环节，保障项目顺利进展。2.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领导小组，建立市县两级联动机制，各县区、高新区、经开区需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一把手的工作专班，确保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任务得到有效实施。3. 强化生态协同。由市工信局牵头，联合国家级智库支撑团队、数字化转型服务商、链主企业、金融机构、产业联盟、行业协会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常态化组织开展政策宣贯和供需对接活动，定期开展数字化转型综合评价，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支持、人才培养、供需对接等方式，全力做好试点保障工作。4. 强化监督管理。建立“周调度、月通报”常态化管理工作机制，市级及各县区工作专班定期组织召开推进会议，通报工作进度，强化分析研判，指导督促试点行业工作组开展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 试点推进阶段（2025年1月-2025年10月）。服务商负责两批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工程实施，做好工程进度管理、工程综合集成、工程质量把控和工程培训等工作，总结试点企业改造经验，制定样本合同，加大样本企业宣传推广，营造良好的数字化改造氛围。2. 复制推广阶段（2025年11月-2026年6月）。按照“做样看样学样”推广方法，运用试点企业数据模型，推动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行业产业大平台建设，构建平台化服务能力。2026年底完成行业全部企业数字化改造，实现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全覆盖。3. 总结考核阶段（2026年7月-2026年10月）。对数字化转型成果和经验进行总结并接受考核，确保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应改尽改，规下企业愿改尽改。总结本市本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先进经验和优秀成果，持续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到2026年底需完成四个细分行业不少于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全部达到二级及以上，其中数字化水平二级489家、三级52家、四级34家；建设1个市级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4个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4个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575家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培育优质数字化转型服务商39家，打造132个“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评选通用性强的“小快轻准”解决方案及产品标准包4个；遴选“链式”数字化转型模式12个、深度改造标杆企业60家，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36个，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20个。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有效提升长治市中小企业的生产效率与创新能力，达到构建具有长治特色的中小企业数字化生态体系目标，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就业稳步增长、企业可持续运营的多赢局面，为长治市长远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本次申请资金	≤3000万元	成本指标	本次申请资金	≤3000万元	
				补助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成本	≤21065万元		补助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成本	≤21065万元	
				建设运营服务平台成本	≤1000万元		建设运营服务平台成本	≤1000万元	
				开展产业活动、培训交流成本等成本	≤349万元		开展产业活动、培训交流成本等成本	≤349万元	
				开展评测验收成本	≤1150万元		开展评测验收成本	≤1150万元	
	采购智库服务成本	≤700万元		采购智库服务成本	≤7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试点企业营业收入	增长	经济效益指标	试点企业营业收入	增长		
			试点企业生产成本	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试点企业生产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	提升		
就业与人才发展			培养一批数字化人才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与人才发展	培养一批数字化人才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长治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							
项目名称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00		市县（区）财政	3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10月，我市成功入选国家第二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名单。根据试点工作总体部署，我市将在2025-2026两年试点期内，完成非金属新材料制造业、先进成套设备制造业、智能电力设备制造业、绿色化工新材料制造业4个细分行业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任务。总投资3亿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1亿元，市级配套资金2亿元。						
立项依据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2023〕117号）；《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6年）》（征求意见稿）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紧密结合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实际需求，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长治市的中小企业普遍面临着技术落后、管理效率低下、市场反应迟缓等困境，数字化转型不仅是企业提升竞争力的关键手段，更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项目通过提供全方位的数字化改造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咨询诊断、建设数字化赋能中心、行业平台搭建、人才培训等，精准对接了中小企业的转型痛点，不仅有助于企业提升生产效率、优化内部管理流程、快速响应市场变化，还能帮助企业拓展新的市场空间，增强创新能力。具体而言，项目计划在2025-2026两年内，针对非金属新材料制造业、先进成套设备制造业、智能电力设备制造业、绿色化工新材料制造业等4个细分行业的575家中小企业，进行全面的数字化改造。通过这一系列举措，企业将能够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管理流程的数字化、市场对接的精准化，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此外，项目还注重产业链的整体协同发展，通过加强上下游企业之间的信息共享与资源整合，降低产业链整体运营成本，提升区域产业竞争力。这不仅有助于长治市产业集群的健康发展，还能在全国市场中树立长治市的良好形象，使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崭露头角。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出台《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6年）》，细化技术路径、资金配置、责任分工等关键环节，保障项目顺利进展。2. 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长治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领导小组，建立市县两级联动机制，各县区、高新区、经开区需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一把手的工作专班，确保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任务得到有效实施。3. 强化生态协同。由市工信局牵头，联合国家级智库支撑团队、数字化转型服务商、链主企业、金融机构、产业联盟、行业协会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常态化组织开展政策宣贯和供需对接活动，定期开展数字化转型综合评价，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支持、人才培养、供需对接等方式，全力做好试点保障工作。4. 强化监督管理。建立“周调度、月通报”常态化管理工作机制，市级及各县区工作专班定期组织召开推进会议，通报工作进度，强化分析研判，指导督促试点行业工作组开展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 试点推进阶段（2025年1月-2025年10月）。服务商负责两批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工程实施，做好工程进度管理、工程综合集成、工程质量把控和工程培训等工作，总结试点企业改造经验，制定样本合同，加大样本企业宣传推广，营造良好的数字化改造氛围。2. 复制推广阶段（2025年11月-2026年6月）。按照“做样看样学样”推广方法，运用试点企业数据模型，推动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行业产业大园建设，构建平台化服务能力。2026年底完成行业全部企业数字化改造，实现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全覆盖。3. 总结考核阶段（2026年7月-2026年10月）。对数字化转型成果和经验进行总结并接受考核，确保行业中小企业应改尽改，规下企业愿改尽改。总结本市本行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先进经验和优秀成果，持续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到2026年底需完成四个细分行业不少于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全部达到二级及以上，其中数字化水平二级489家、三级52家、四级34家；建设1个市级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4个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575家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培育优质数字化转型服务商39家，打造132个“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评选通用性强的“小快轻准”解决方案及产品标准包4个；遴选“链式”数字化转型模式12个、深度改造标杆企业60家，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36个，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20个。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有效提升长治市中小企业的生产效率与创新能力，达到构建具有长治特色的中小企业数字化生态体系目标，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就业稳步增长、企业可持续运营的多赢局面，为长治市长远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到2026年底需完成四个细分行业不少于575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全部达到二级及以上，其中数字化水平二级489家、三级52家、四级34家；建设1个市级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4个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575家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培育优质数字化转型服务商39家，打造132个“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评选通用性强的“小快轻准”解决方案及产品标准包4个；遴选“链式”数字化转型模式12个、深度改造标杆企业60家，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36个，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20个。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有效提升长治市中小企业的生产效率与创新能力，达到构建具有长治特色的中小企业数字化生态体系目标，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就业稳步增长、企业可持续运营的多赢局面，为长治市长远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能源消耗水平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能源消耗水平	减少
			原材料利用率	提高		原材料利用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数字化转型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数字化转型能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产业生态完善	完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产业生态完善	完善	
		相关方满意度	≥95%		相关方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8120150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专业镇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参加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要求,于2024年6月份搭建展厅并同步制作宣传视频,费用分别为:展厅设计搭建项目费用为90万元,《长治市专业镇建设专题宣传片》视频制作费用10万元,共计10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支持专业镇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晋政办发〔2022〕81号)、《关于组织参加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的通知》、《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长治市展厅设计搭建项目预算审核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筹委会安排,各地市展馆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施工、统一布展、统一验收、费用共担原则,为广泛推介专业镇国内外市场,于2024年7月,市专业镇办组织我市参加了在大同举办的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博览会,按照省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博览会筹委会相关工作要求,市专业镇办公室按要求进行了长治展馆设计、施工、布展与宣传片视频制作等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职责及内部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各项任务清单,于2024年6月1-30日搭建我市展馆展厅,6月20-30日为时10天时间完成制作视频宣传片,展期2024年7月3日-5日,为期5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筹委会安排,各地市展馆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施工、统一布展、统一验收、费用共担原则,为广泛推介专业镇国内外市场,于2024年7月,市专业镇办组织我市参加了在大同举办的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博览会,按照省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博览会筹委会相关工作要求,市专业镇办公室按要求进行了长治展馆设计、施工、布展与宣传片视频制作等工作。			根据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筹委会安排,各地市展馆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施工、统一布展、统一验收、费用共担原则,为广泛推介专业镇国内外市场,于2024年7月,市专业镇办组织我市参加了在大同举办的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博览会,按照省第二届山西特色专业镇博览会筹委会相关工作要求,市专业镇办公室按要求进行了长治展馆设计、施工、布展与宣传片视频制作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展专业镇数量	≥15个	数量指标	参展专业镇数量	≥15个
			布展面积	529平方米		布展面积	529平方米
			制作视频数量	1个		制作视频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参展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参展方案符合度	100%
			视频制作方案符合度	100%		视频制作方案符合度	100%
			参展时间	2024年7月3日至5日		参展时间	2024年7月3日至5日
	时效指标	视频时长	19分钟	时效指标	视频时长	19分钟	
		成本指标	参展费用		≤100万元	成本指标	参展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业镇知名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专业镇知名度	提高
			专业镇合作意向	增加		专业镇合作意向	增加
			专业镇发布新产品	≥10个		专业镇发布新产品	≥10个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5%	
		参展方满意度	≥98%		参展方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8092542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市工信局下属企业维稳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市工信局监管下属一级国有企业户数31户,为了解决已完成改制企业的遗留问题(欠缴社保)等信访问题,特别是解决中联和省信访局交办的信访事项的突出问题,需要维稳资金73万元/年。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工信局企业单位改制遗留问题多,信访矛盾突出,为化解各类信访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申请此项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每年信访化解情况,逐月为水泥厂、科技开发公司、煤化工等职工缴纳医保等,保障职工看病就医及基本生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护我市信访秩序稳定,妥善解决信访遗留问题,化解突出信访矛盾,保证困难职工看病就医及基本生活。			维护我市信访秩序稳定,妥善解决信访遗留问题,化解突出信访矛盾,保证困难职工看病就医及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医疗保险保障职工人数	≥120人	数量指标	社保、医疗保险保障职工人数	≥120人
			慰问职工人数	≥130人		慰问职工人数	≥130人
		质量指标	维稳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维稳方案符合度	100%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维稳补助期间	每年1至12月	时效指标	维稳补助期间	2025年1至12月
	成本指标	维稳补助项目总成本	≤73万元/年	成本指标	维稳补助项目总成本	≤7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管企业社会稳定性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辖管企业社会稳定性	保障
			困难职工上访率	≤5%		困难职工上访率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8174549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预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长治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长办发【2019】38号）有关规定，考核期末，工信局（国资委）依据中介机构出具的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对所出资企业负责人年初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我局委托国有企业评审中心对考核范围内的11户国有企业的经营情况进行考核。业绩考核费用每年需40万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长办发【2019】38号）及《关于2023年度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长治市国有企业评审中心具有注册会计师2名，中级会计职称4名，具有考核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的专业水平。根据《长治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工信局（国资委）委托长治市国有企业评审中心对所出资企业负责人年初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调动企业经营管理者积极性，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长办发【2019】38号）和《关于2023年度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的通知》，对竞争类和功能类企业开展经营业绩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考核期末，工信局（国资委）依据中介机构出具的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对所出资企业负责人年初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法履行企业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建立企业负责人激励与约束机制，调动企业经营管理者积极性，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依法履行企业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建立企业负责人激励与约束机制，调动企业经营管理者积极性，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核企业户数	≥11户	数量指标	考核企业户数	≥11户
			考核指标个数	6个		考核指标个数	6个
		质量指标	企业考核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企业考核方案符合度	100%
			考核工作开展时间	每年1月至12月		考核工作开展时间	每年1月至12月
		时效指标	考核工作开展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考核工作开展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万元/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	提高
			企业经营业绩	提升		企业经营业绩	提升
		企业经营状况	提高	企业经营状况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发展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发展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8184445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推进项目建设服务企业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保运行促发展工作要求,按照洗煤、原煤等11个行业,分6个小组,共50人次,对我市295户企业进行入企服务,所需工作经费60万元。						
立项依据	中共长治市委办公室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开展入企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长办发[2021]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围绕服务实体经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目标,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服务意识,充分发挥职能优势,聚焦企业和项目,深入现场点对点、面对面开展精准服务,协调解决企业问题,促进企业平稳运行,推动项目投产达效,为我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成立保运行促发展入企服务工作专班的通知》（长工信[2022]56号） 2、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推进项目建设服务企业工作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入企服务工作从2025年1月开始,到2025年12月底结束。 1.每月至少逐户入企2-3次。 2.每月30日前,各行业成员向领导组汇报当月入企情况。 3.完成市工信局领导安排的其他事项。 4.年终各行业入企服务组,要针对本行业提供工作报告、经济形势分析及发展前景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洗煤、原煤等11个行业,分6个小组,共50人次,对我市295户企业进行入企服务,了解企业情况,收集企业和项目反映的各类问题,促进企业正常经营生产。			按照洗煤、原煤等11个行业,分6个小组,共50人次,对我市295户企业进行入企服务,了解企业情况,收集企业和项目反映的各类问题,促进企业正常经营生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企业数量	≥295户	数量指标	服务企业数量	≥295户
			入企服务工作人数	≥50人		入企服务工作人数	≥50人
			入企服务次数	≥2次/月		入企服务次数	≥2次/月
		质量指标	服务企业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服务企业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服务企业人员到位率	100%		服务企业人员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入企服务时间		2025年1月至12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入企服务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入企服务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问题诉求解决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问题诉求解决率	≥90%
			企业正常经营促进度	促进		企业正常经营促进度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方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4175140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开展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问卷调查、培训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全市14个县区355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进行研发活动问卷调查，组织6次研发活动全覆盖培训工作，确保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所需经费20万元。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2021年行动计划》 2、长治市工信局《长治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2021年行动计划》（长工信字[2021]106号）文件3、长治市工信局《关于组织开展研发创新培训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提高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质量，不断增强企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打造工业领域一流新生态，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是省委政府着眼山西转型发展全局，推动“创新为上”战略落地的重大决策部署，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打造创新生态的重要举措和“硬核”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作为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的牵头部门，我局创新思路、强化措施、加力推进，加强与各县区各部门协同联动，推进此项工作稳步扎实推进。1.研究制定活动标准 2.开展对口包联帮扶 3.强化创新主体培育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3月开展工作实施方案；2025年4-9月深入县区开展研发活动全覆盖问卷调查收集、分类指导、一企一策、全覆盖；2025年10月-12月进行研发活动全覆盖汇总、报告。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我市355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下发调查问卷，组织6次/年培训，增强企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确保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						对我市355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下发调查问卷，组织6次/年培训，增强企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确保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调查问卷企业数	≥355户	数量指标	发放调查问卷企业数	≥355户		
			研发活动全覆盖培训次数	≥6次		研发活动全覆盖培训次数	≥6次		
			培训人次	≥355人		培训人次	≥355人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调查问卷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调查问卷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每2个月一次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每2个月一次			
		调查问卷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年底之前		调查问卷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年底之前			
	成本指标	问卷调查预算	≤15万元	成本指标	研发活动全覆盖培训费	≤5万元			
		研发活动全覆盖培训费	≤5万元		问卷调查预算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高质量发展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创新能力	提高		
			企业创新能力	提高		企业核心竞争力	提高		
			企业核心竞争力	提高		企业研发活动覆盖范围	14县区		
企业研发活动覆盖范围	14县区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高质量发展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4182058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重点产业链项目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省委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部署,围绕10条重点产业链(钢材深加工、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氢能、光伏、现代医药、光电LED、现代煤化工、动力电池、资源综合利用),成立10个工作专班,统筹推进产业链延链、补链,着力提升我市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安全性和竞争力,建立“链长+链主”的工作机制,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需申请预算经费40万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重点产业链及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22]3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行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决策部署,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晋政办发[2022]69号)要求,着力提升我市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安全性竞争力,建立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机制,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长治市工信局《关于印发长治市重点产业链链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专班工作机制的通知》(长工信字[2022]172号)通知,成立重点产业链链长制领导小组,负责日常协调工作,由链长牵头研究推动各产业链各项工作,统筹引导政策、项目、资金、人才、土地、能耗等各类资源要素向重点产业链集聚,深入总结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典型做法和经验,加大对重点产业链发展模式、创新平台、促进机构、领军企业、专精特新和单项冠军企业的宣传力度,形成齐心协力推动产业链发展的良好氛围。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月至10月调研,宣传贯彻和协调,技术服务,推进重大产业链项目,2025年11月汇总,2025年12月上报市政府和省政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10条重点产业链(钢材深加工、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氢能、光伏、现代医药、光电LED、现代煤化工、动力电池、资源综合利用),建立10个工作专班,统筹推进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着力提升我市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安全性和竞争力,建立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机制,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20次/月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20次/月
			重点产业链专班数量	10组		重点产业链专班数量	10组
			每次调研人数	≥9人/组		每次调研人数	≥9人/组
		质量指标	调研报告形成数量	10个	质量指标	调研报告形成数量	10个
			产业链专班人员到位率	100%		产业链专班人员到位率	100%
			产业链专班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产业链专班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产业链工作专班服务时间	2025年全年	时效指标	产业链工作专班服务时间	2025年全年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4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持续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持续提升
			产业链企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产业链企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决策依据科学性	科学准确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决策依据科学性	科学准确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产业链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产业链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4180635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国有“僵尸企业”职工发放生活补助费、代缴社会保险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长治市市属国有“僵尸企业”处置办法》，按照市委市政府会议要求，需要逐年承担“僵尸企业”职工的生活补助费用和代缴及垫缴养老保险、医疗保险集体部分费用，预计每年需要支付31户僵尸企业约876人、1户盘活特困企业255人，共1131人，共计4300万元费用。					
立项依据		《长治市市属国有“僵尸企业”处置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自2019年开始，为解决市属国有“僵尸企业”问题，特别是保障职工正常生活，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市政府制定了《长治市市属国有“僵尸企业”处置办法》，通过“人资分离”的办法，为职工逐月支付生活补助费，代缴养老保险、医疗保险集体部分，同时解决职工垫缴的社保集体部分，以保障职工基本生活需求，同时避免一次性支付造成财政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市属国有企业“僵尸企业”处置办法》，中共长治市委国企改革和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市属国有企业功能界定与分类实施办法》与《单位内控制度》等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1.按照办法要求，逐月由市国赛公司报请市工信局审核职工当月生活补助费和代缴养老保险、医疗保险集体部分，审核后由评审中心按照审核的金额完成资金支付。2.对于退休职工、调离职工垫缴费用，一次性审核并支付。3.逐年按照当年职工数量申请财政预算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解决市属国有“僵尸企业”历史遗留问题，特别是职工基本生活需求和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同时通过“人资分离”，僵尸企业资产进入破产程序，市属国有“僵尸企业”的低效无效资产得到有效处置，使国有资本布局得到优化调整。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解决市属国有“僵尸企业”历史遗留问题，特别是职工基本生活需求和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同时通过“人资分离”，僵尸企业资产进入破产程序，市属国有“僵尸企业”的低效无效资产得到有效处置，使国有资本布局得到优化调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企业职工人数	1131人/年	数量指标	安置企业职工人数	1131人
			帮扶救助对象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帮扶救助对象准确率
		质量指标	破产企业职工安置率	100%	时效指标		破产企业职工安置率
			“僵尸企业”困难职工方案补助符合度	100%		成本指标	“僵尸企业”困难职工方案补助符合度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年1月至12月		补助发放时间	1月至12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社会稳定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社会稳定性	提高
			“僵尸企业”职工基本生活保障提升	保障		“僵尸企业”职工基本生活保障提升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置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置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19095724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自行车运营维护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世界银行贷款项目,总投入约1500余万元,于2016年6月14日开工,2016年9月30日开始试运营。作为一项重要的城市建设功能性设施,具有公益服务性质,其运营管理模式为政府出资、国企运营,实行公司化管理。其覆盖范围主要涉及四条公交走廊及周边区域,在此区域内布设共享单车服务点,面积约20平方公里,主要以住宅小区、商贸区、政府机关和学习等为主,一期设计服务点共计82处,配置自行车2500辆,3340个锁桩,229组停车棚,16套服务亭。公共自行车项目的实施是2016年我市十大惠民工程之一。该项目由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属单位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对项目运营维护,每年运营费用150万。						
立项依据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将公共自行车运营费用列入政府财政预算的请示》(长交综运〔2016〕261号)《长治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解决我市公共自行车项目前期及运营费用的请示(长运财〔2012〕262号)》《关于启动“世行贷款长治市城市交通项目公共自行车项目的通知”》长交组办字【2012】1号《长治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长治市公共交通总公司成立长治公交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的批复》长交综运【2013】1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公共自行车项目在市区内设置的服务站点与城市公交站点进行“点点连接”将公交服务延伸到居民小区和公共场所,形成公交服务无盲区、网络全覆盖。通过智能管理,实行通租通还,充分发挥公共自行车绿色出行优势,打通“公交出行最后一公里”,与城市公交公共缓解交通拥堵、改善交通环境,逐步形成公共交通和慢行交通相结合的绿色出行方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相关制度:《公共自行车服务系统运营管理办法》、《公共自行车考核管理制度》、《运营管理考核激励办法》等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公共自行车各项管理方案,公共自行车交通系统的整体规划方案,我局将不定期进行考核评价,依据评价结果及时支付运营补贴费用,以缓解公交运营压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公共自行车项目在市区内设置的服务站点与城市公交站点进行“点点连接”将公交服务延伸到居民小区和公共场所,形成公交服务无盲区、网络全覆盖。通过智能管理,实行通租通还,充分发挥公共自行车绿色出行优势,打通“公交出行最后一公里”,与城市公交公共缓解交通拥堵、改善交通环境,逐步形成公共交通和慢行交通相结合的绿色出行方式。			公共自行车项目在市区内设置的服务站点与城市公交站点进行“点点连接”将公交服务延伸到居民小区和公共场所,形成公交服务无盲区、网络全覆盖。通过智能管理,实行通租通还,充分发挥公共自行车绿色出行优势,打通“公交出行最后一公里”,与城市公交公共缓解交通拥堵、改善交通环境,逐步形成公共交通和慢行交通相结合的绿色出行方式。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行车运营维护站点数量	82处	数量指标	自行车运营维护站点数量	82处
			委托维护机构数量	1家		委托维护机构数量	1家
			运营维护自行车数量	1800辆		运营维护自行车数量	1800辆
			运营维护锁桩数量	3280个		运营维护锁桩数量	3280个
			周调度辆	≥90辆		周调度辆	≥90辆
		质量指标	共享公共自行车运营正常率	88%	质量指标	共享公共自行车运营正常率	88%
		配套设施维护完成率	92%		配套设施维护完成率	92%	
		故障维护响应时间	≤24小时		故障维护响应时间	≤24小时	
	时效指标	设备运维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设备运维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运营维护总成本	≤150万元	成本指标	运营维护总成本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日常出行便捷度	≥88%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日常出行便捷度	≥88%
			骑行率	≥12%		骑行率	≥12%
			骑行人次	≥62476人次		骑行人次	≥62476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出行	≥88%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出行	≥8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3184049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交通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长治公交年度预计客运总量6000万人次，预计客运里程3021万公里，预计客运收入5221万元，营运总成本15000万元，由此导致企业自营亏损将近10000万元，长治公交每年需要3000万将用于弥补以上情况造成的政策性亏损及解决亏损导致的资金不足问题，缓解企业运营压力，保障公交正常运营和社会稳定。											
立项依据		1、《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国发【2012】64号）2、《关于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的意见》（晋政办发【2012】23号）3、《山西省城市公共客运条例》4、《关于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的意见》（长政办发【2014】37号）5、2022年8月22日，交通运输部《全国城市公交行业安全稳定工作调度会》会议精神6、《关于推进城市公共交通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若干意见》（交运发【2023】1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公交行业属于公益性事业，公交票价由政府制定而成本由市场决定，收支严重倒挂，且在全国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公共交通运输行业收到强烈冲击，居民选择出行方式发生改变，导致公交客流大幅减少，营运收入断崖式下跌，流动资金严重不足，该项目资金将用于弥补以上情况造成的政策性亏损及解决亏损导致的资金不足问题，缓解企业运营压力，保障公交正常运营和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缓解公交运营压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用于弥补相关政策性亏损，缓解企业运营压力，保障公交正常运行和社会稳定。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用于弥补相关政策性亏损，缓解企业运营压力，保障公交正常运行和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客运总量	≥6000万人次/年	数量指标	客运总量	≥6000万人次
									客运里程	≥3021万公里/年		客运里程	≥3021万公里
									客运收入	≥5221万元/年		客运收入	≥5221万元
	年度亏损额	≤4000万元	年度亏损额	≤4000万元									
	质量指标	亏损补贴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亏损补贴符合度	100%							
		营运总成本	≤15000万元/年		营运总成本	≤15000万元							
		营运收入成本率	≤287.3%		营运收入成本率	≤287.3%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运营补贴申请预算	3000万元/年	成本指标	运营补贴申请预算	≤3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民出行成本	有效降低	经济效益指标	市民出行成本	有效降低							
		市民出行便利度	有效提高		市民出行便利度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公共服务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公共服务能力	提升							
		免费乘坐公交人次	≥860万人次/年		免费乘坐公交人次	≥860万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万公里二氧化碳排放量	有效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万公里二氧化碳排放量	有效降低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08114825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450辆纯电动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5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8,958,746.7	年度资金总额：	26,120,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38,958,746.7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120,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项目概况		至2024年12月底，长治公交集团共有450辆公交车需更换电池，总金额13895.87467万元。					
立项依据		1、2024年8月19日国务院第30次常务会议通过《城市轨道交通条例》。2、交通运输部、财政部于2024年7月29日印发关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交运函〔2024〕390号）。3、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山西省财政厅于2024年9月14日关于印发《山西省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实施细则》（晋交城客发〔2024〕3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交通运输部于2023年10月1日实施的《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交运〔2023〕52号）规定：城市公共汽车客运企业存在“新能源城市公共汽车动力电池超过质保期，未按规定及时更换仍继续使用的”应当判定为重大事故隐患。至2024年12月底，长治公交集团共有450辆公交车将存在重大事故隐患，无法继续承担公交运营任务，为确保公交安全运营，更换电池总金额13060.45万元。为保障公交正常、安全运营，需要对450辆公交车动力电池全部予以更换。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帮助公交完成营运车辆的动力电池更换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用于更换动力电池，保障公交正常运行和社会稳定。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用于更换动力电池，保障公交正常运行和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单位数量	1家	数量指标	补贴单位数量	1家
			更新车辆总数	450辆		更新车辆总数	450辆
			新电池总电量	≥96002.02千瓦时		新电池总电量	≥96002.02千瓦时
			新电池箱总数	≥3104块		新电池箱总数	≥3104块
		质量指标	补贴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补贴符合度	100%
			新电池质保年限	5年		新电池质保年限	5年
		时效指标	更换电池时间	2025年	时效指标	更换电池时间	2025年
			支付电池费用期限	5年		支付电池费用期限	5年
			电池更换及时性	及时		电池更换及时性	及时
			补贴到位及时性	及时		补贴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本次申请资金	2612.09万元	成本指标	本次申请资金	2612.09万元	
		更换电池总额	≤13895.87467万元		更换电池总额	≤13895.8746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交运营	正常	经济效益指标	公交运营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公共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公共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免费乘坐公交人次	≥860万人次/年		免费乘坐公交人次	≥860万人次/年
生态效益指标		万公里二氧化碳排放量	有效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万公里二氧化碳排放量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191608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60辆纯电动公交车更新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5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041,253.3		年度资金总额：		12,879,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6,041,253.3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879,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至2024年12月底，长治公交集团更新新能源公交车60辆，总金额为5604.12533万元。							
立项依据		1、2024年6月19日国务院第30次常务会议通过《城市公共交通条例》。2、交通运输部、财政部于2024年7月29日印发关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交运函〔2024〕390号）。3、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山西省财政厅于2024年9月14日关于印发《山西省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实施细则》（晋交城客发〔2024〕3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交通运输部于2023年10月1日实施的《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交办运〔2023〕52号）规定：城市公共汽车客运企业存在“新能源城市公共汽车动力电池超过质保期，未按规定及时更换仍继续使用的”应当判定为重大事故隐患，至2024年12月底，长治公交集团共有60辆公交车将存在重大事故隐患，需对60辆公交车予以更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帮助公交完成运营车辆的更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用于更新车辆，保障公交正常运行和社会稳定。				及时拨付相关资金，用于更新车辆，保障公交正常运行和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单位数量	1家	数量指标	补贴单位数量	1家		
			更新车辆总数	60辆		更新车辆总数	60辆		
		质量指标	新车电量	≥115千瓦时	质量指标	新车电量	≥115千瓦时		
			每次续航里程（单次满电续航）	≥200公里		每次续航里程（单次满电续航）	≥200公里		
			补贴符合度	100%		补贴符合度	100%		
			新车质保年限	≥8年		新车质保年限	≥8年		
		时效指标	车辆更新时间	2025年	时效指标	车辆更新时间	2025年		
			车辆费用支付年限	5年		车辆费用支付年限	5年		
			补贴到位及时性	及时		补贴到位及时性	及时		
			车辆保养及时性	及时		车辆保养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本次申请资金	1287.91万元	成本指标	本次申请资金	1287.91万元			
		更新车辆总成本	≤5604.12533万元		更新车辆总成本	≤5604.1253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交运营	正常	经济效益指标	公交运营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公共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公共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免费乘坐公交人次			≥860万人次/年	免费乘坐公交人次		≥860万人次/年			
生态效益指标		万公里二氧化碳排放量	有效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万公里二氧化碳排放量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191305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人才集团注册资本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组建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为山西省首家市属国有独资人才企业，组建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3000万元，由政府全额出资。						
立项依据		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全力构建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服务体系，充分发挥人才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中的关键作用，根据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组建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为保证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正常运营，切实为全方位推动长治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需及时注入资本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进一步加强经信委（国资委）系统财务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法》、《企业国有资产绩效考核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注资计划，及时注入资金，保证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正常运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组建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需及时注入资本金，以保证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正常运营，为切实为全方位推动长治高质量发展、全力构建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服务体系、充分发挥人才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中的关键作用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根据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组建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需及时注入资本金，以保证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正常运营，为切实为全方位推动长治高质量发展、全力构建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服务体系、充分发挥人才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中的关键作用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注资企业数量	1家	数量指标	注资企业数量	1家	
			注资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注资方案符合度	100%
			注资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注资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注册资本额	注册资本额	3000万元	成本指标	注册资本额	3000万元	
			到位资金	700万元		到位资金	700万元	
			本次申请资金	≤1000万元		本次申请资金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孵化企业数量	≥80家	经济效益指标	孵化企业数量	≥80家	
			集团经营收入	≥5000万元		集团经营收入	≥5000万元	
			引进创新创业团队数量	≥100家		引进创新创业团队数量	≥100家	
			创新成果数量	≥160个		创新成果数量	≥160个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服务效能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服务效能	提高	
			营商环境	优化		营商环境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高层次人才引进数量	≥10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高层次人才引进数量	≥1000人		
		推动高校毕业生就业数量	≥3000人		推动高校毕业生就业数量	≥3000人		
中国人才夏官接待服务各类专家及高校人才		≥3000人	中国人才夏官接待服务各类专家及高校人才		≥3000人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相关方满意度	≥90%		相关方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9193852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人才集团注册资本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组建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为山西省首家市属国有独资人才企业,组建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3000万,由政府全额出资。							
立项依据		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案》、《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着力构筑“四梁八柱”一站式人才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的人才服务管理体系,坚持以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市场化为手段,充分发挥市场在人才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调动社会广泛参与,更好的服务人才、服务企事业单位、服务长治高质量发展,根据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组建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为保证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正常运营,切实为全方位推动长治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需及时注入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进一步加强经信委(国资委)系统财务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法》、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管理制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考核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注资计划,及时注入资金,保证人才集团的正常运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组建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需及时注入资本金,以保证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正常运营,为切实为全方位推动长治高质量发展、全力构建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服务体系、充分发挥人才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中的关键作用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根据2022年2月24日《长治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2]1次)组建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需及时注入资本金,以保证长治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正常运营,为切实为全方位推动长治高质量发展、全力构建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服务体系、充分发挥人才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中的关键作用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资企业数量	1家	数量指标	投资企业数量	1家		
			质量指标	投资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投资方案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投资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投资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注册总成本额	3000万元	成本指标	注册总成本额	3000万元		
			到位资金	700万元		到位资金	700万元		
		本次申请资金	≤100万元		本次申请资金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孵化企业数量	≥80家	经济效益指标	孵化企业数量	≥80家		
			集团经营收入	≥5000万元		集团经营收入	≥5000万元		
			引进创新创业团队数量	≥100家		引进创新创业团队数量	≥100家		
			创新成果数量	≥160个		创新成果数量	≥160个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服务效能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服务效能	提高		
			营商环境	优化		营商环境	优化		
			高层次人才引进数量	≥1000人		高层次人才引进数量	≥1000人		
		推动高校毕业生就业数量	≥3000人		推动高校毕业生就业数量	≥3000人			
	中国人才夏官接待服务各类专家及高校人才	≥3000人		中国人才夏官接待服务各类专家及高校人才	≥30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相关方满意度	≥90%		相关方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9182910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国资委国企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工信局委托国有企业评审中心开展全市国有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备案管理工作,涉及企业610户;开展全市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统计决算、培训等工作,涉及企业483户。项目费用每年需30万元。					
立项依据		1.《国家出资企业产权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第29号令 2.《企业国有资产统计报告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4号 3.《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办法》4.《关于授权国有企业资产管理中心负责企业国有资产统计、产权登记等工作的授权委托书》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委托国有企业评审中心开展全市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备案管理等工作,了解掌握国有资产运营情况,健全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制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国家出资企业产权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第29号令 2.《企业国有资产统计报告办法》国务院国资委令第4号 3.《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一、按照《企业国有资产统计报告办法》规定1、每年年初组织10名相关财务人员在全市483家国有企业财务决算统计进行企业实地检查、核算财务报表,对长治市国有企业财务决算统计调查、核算、汇总、上报至省国资委,每年年底完成。二、按照《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和《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办法》长治市国有企业产权登记在册企业610户;完成对每户企业产权登记档案保管、每户企业每年产权登记监督检查;每年年底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最大限度的盘活存量资产,减少流失,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进行科学规范的资本运作,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最大限度的盘活存量资产,减少流失,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进行科学规范的资本运作,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权登记维护涉及企业户数	510户	数量指标	财务决算统计涉及企业户数	483户
			财务决算统计涉及企业户数	483户		产权登记维护涉及企业户数	510户
		质量指标	企业决算信息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产权登记信息准确率	100%
			产权登记信息准确率	100%		企业决算信息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统计工作开展时间	每年1月至12月	时效指标	统计决算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统计决算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统计工作开展时间
	产权工作开展时间		每年1月至12月	产权工作开展时间		2025年1月至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财务信息质量	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财务信息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经济运行质量	提升
			国有经济运行质量	提升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95%	
		服务企业满意度	≥98%		服务企业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8183509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国泽置业集团是根据2018年政府99次会议纪要及国泽置业集团组建方案要求于2018年组建,为国有独资企业,由政府全额出资,注册资本为1亿元,其中货币出资5000万元,截止2024年底已到位2180万元,按照注册资本金拨付情况及公司现状,2025年申请拨付注册资本金100万元。						
立项依据	《2018年市政府99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2018年政府99次会议纪要及国泽置业集团组建方案要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由政府全额出资,注册资本为1亿元,其中货币出资5000万元,国泽集团因“三供一业”改造项目所管理的小区大部分为破产企业家属区,存在大量维护维修工作,同时承担了一部分、创文、创卫、防汛等政府、社会职能。申请拨付注册资本金是为了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促进公司完善国有企业家属区移交后生活服务水平的不断提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长治市委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国企改革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经信委(国资委)系统财务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长经信【2016】268号、《长治市人民政府转发市经信委(国资委)、市财政局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7】150号。						
项目实施计划	当年及时注入注册资本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推进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三供一业”改造项目覆盖区域的发展,高效、高质完成服务任务,为城市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进一步推进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三供一业”改造项目覆盖区域的发展,高效、高质完成服务任务,为城市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注册资本计划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注册资本计划完成率	100%
			增加注册资本金企业数量	1家		增加注册资本金企业数量	1家
		质量指标	企业经营总资产额增加注册资本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企业经营总资产额增加注册资本方案符合度	100%
			企业经营总资产额	≥13000万元		企业经营总资产额	≥13000万元
			企业资产负债率	≤84%		企业资产负债率	≤84%
		时效指标	注资到位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注资到位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注资总额	5000万元	成本指标	注资总额	5000万元	
		已到位资金	2180万元		已到位资金	2180万元	
		申请拨付资金	100万元		申请拨付资金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利润率	≥13%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利润率	≥13%
			企业经营收入	≥1000万元		企业经营收入	≥10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	100%
			所辖小区生活服务水平	提升		所辖小区生活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4121300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淮海、惠丰小区二次加压过流补贴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国泽集团承担的“三供一业”改造项中淮海、惠丰区域,18个加压房正常运转,经测算总功率930千瓦,每日运行大于16小时,一年电费270余万,设备维修费22万,合计每年292万元,2025年申请补贴50万。						
立项依据	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经信委(国资委)关于长治市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设施设备维修改造和费用测算依据标准的通知》(长政办发【2017】149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经信委(国资委)、市财政局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7】150号)、《长治市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2018年攻坚行动方案》(长分分离办长政办发【201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淮海、惠丰小区属于国泽集团“三供一业”改造项目区域,属城市供水末端,因城市建设配套不到位,供水压力存在问题,设立的加压站正常运转所需相关费用供水公司不承担,需住户缴纳,将引起业主不满,造成不稳定因素,目前,国泽收入仅能维持正常经营,为解决民生生活用水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保障每年全年运行的18个加压房每日运行16小时,对加压站进行日常维护维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加压房的正常运转,保证淮海、惠丰居民日常用水,提高居民生活质量,保障民生。			通过加压房的正常运转,保证淮海、惠丰居民日常用水,提高居民生活质量,保障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供水加压房运维数量	3个	数量指标	辖区供水加压房运维数量	3个
			加压房年用电量	≤90万千瓦时		加压房年用电量	≤90万千瓦时
		质量指标	加压房运转正常率	≥95%	质量指标	加压房运转正常率	≥95%
			加压房供水时间	全年		加压房供水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每日运行时间	≥16小时	时效指标	每日运行时间	≥16小时	
		成本指标	二次加压过流补贴		≤50万元	成本指标	二次加压过流补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运营负担	减轻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运营负担	减轻
			管辖区居民用水保障度	≥95%		管辖区居民用水保障度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性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性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完善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完善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辖小区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辖小区居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4112305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旱厕改造及清掏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500,000		
	金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国泽公司经专业人员测算对现有旱厕按标准化进行维护和化粪池修缮清掏，预计费用约300余万元，国泽公司将通过各方自筹250万元，向财政申请50万补贴。					
立项依据		根据《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经信委（国资委）关于长治市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设施设备维修改造和费用测算依据标准的通知》（长政办发【2017】149号）、《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经信委（国资委）、市财政局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7】130号）、《长治市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2018年攻坚行动方案》（长分分离办长政办发【201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泽集团因“三供一业”改造项目划归其公司下属的五家物业公司管理的45个旱厕，化粪池、沉淀池共640个，旱厕大多都是老旧小区内公房住户使用，为了保证住户正常生活起居，需要改造和定时清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进一步加强经信委（国资委）系统财务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长经信【2016】263号，国泽集团制定了《关于国泽集团下属五家物业公司2025年旱厕改造及清掏任务指标的通知》，并要求国泽集团公司下属五家物业公司做好专款专用、专人负责、做好台账登记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在每年3月-9月期间对国泽集团所辖小区老、破旱厕进行清掏、保洁化粪池，达到标准化要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国泽集团所辖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国泽集团所辖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旱厕数量	≥10个	数量指标	维护旱厕数量	≥10个
			清掏旱厕数量	≥50个		清掏旱厕数量	≥50个
			清掏旱厕总面积	≥713平方米		清掏旱厕总面积	≥713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维护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维护方案符合度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护、清掏时间		每年三至九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补贴资金	≤50万元	成本指标	财政补贴资金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所辖小区居民生活条件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所辖小区居民生活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辖小区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辖小区居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4114449

长治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公有房防汛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三供一业”承担了一部分政府职能, 国泽集团下属五家物业公司, 共计接收管理小区152个, 住户46620户。国泽集团经专业人员测算每年发生防汛维修维护资金600万元, 国泽公司计划每年通过各方自筹400万元, 申请财政补贴200万元。					
立项依据		《市政府对各辖区防汛期的工作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目前小区还有3000户居民居住在60、70年代建造的集资房里, 约有1500户居民居住在80年代建造的集资房里, 涉及建筑面积120万平方米, 占管理建筑面积的29%。由于房屋年久失修, 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财政补贴能够保障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五家物业公司监管小区无防汛隐患, 为人民生活提供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政府对各辖区防汛期的工作要求》, 长治市国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防汛小组, 公司领导任组长, 制定了《防汛管理办法》、《防汛预案》等制度、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在2025年3月-9月期间加固危旧房改造、修缮; 补修路面和房顶漏雨维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加固所辖小区危旧房防汛改造、消除潜在安全隐患, 修缮、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提高居民满意度。				通过加固所辖小区危旧房防汛改造、消除潜在安全隐患, 修缮、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提高居民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户数	≥5000户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户数	≥5000户
			维修维护面积	≥6800平方米		维修维护面积	≥68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维护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维护方案符合度	100%
			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时间	每年3月至9月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时间	每年3月至9月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金额	≤200万元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金额	≤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所辖小区危旧房汛期自然灾害损失	减少	经济效益指标	所辖小区危旧房汛期自然灾害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所辖小区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所辖小区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居民生活条件	改善		居民生活条件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411580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日，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2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2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日，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4854.6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日，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长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相关内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